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0928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09009286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台灣康氏宗親總會教育獎助學金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台灣康氏宗親總會109年10月5日(109)康字第1091005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台灣康氏宗親總會承辦人：陳曉琪；電話：02-27567616。

三、檢附該宗親會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電
交 2020/10/15 08:52
文 章

